

普賢行願品講記（十）

自立法師講
弟子法淨記

——佛曆二五五三年歲次己丑正月十五日起講於菲律賓隱秀寺太虛講堂

何以故？以諸如來尊重法故，以如說行出生諸佛故；若諸菩薩行法供養，則得成就供養如來，如是修行，是真供養故。

何以故？這是問法供養，爲什麼會比財供養來得重要？這是諸佛如來對於佛法，都是非常尊重的，所以說「以諸如來尊重法故」。爲什麼諸佛如來尊重法呢？「以如說行出生諸佛故」。釋迦如來以及十方諸佛所以能夠成佛，並不是自然的，是因爲依著佛法去修行而成的。換句話說，諸佛如果沒有如說修行，那就不能成佛。假如諸供養佛的菩薩，能夠行法供養，就能成就供養如來。

佛爲什麼這樣講，就是希望我們能以法供養，而不重視用錢財來供養。《華嚴經疏》告訴我們：「如來恭敬尊重法故，猶如孝子尊重父母，……諸佛如來，亦復如是。」就是說：佛恭敬尊重佛法，就好像世間的孝子尊重父母一樣，……要知道，十方一切諸佛，恭敬尊

重佛法，也是同樣的道理。所以真正發心學佛，必須體念佛的慈悲心，才是最孝順的佛子，也是佛最歡喜的弟子。因此法供養是最重要的，我們應該依照上面所說的七種，作爲法供養。

庚三 無盡

此廣大最勝供養，虛空界盡，衆生界盡，衆生業盡，衆生煩惱盡，我供乃盡；而虛空界乃至煩惱不可盡故，我此供養亦無有盡。念念相續無有間斷，身語意業無有疲厭。

這一段經文，同前面稱讚如來那一大願，可以作同樣的分析：這樣廣大最殊勝的供養，假使虛空界有盡頭的話，我的供養才完；衆生界數得盡，我的供養才盡，衆生造作的業盡了，我的供養才盡，衆生的煩惱斷盡了，我的供養才盡；然而虛空界沒有窮盡，我這供養也是沒有窮盡，而衆生的業沒有窮盡，我這供養也是沒有窮盡，而衆生的業沒有窮盡，我這供養也是沒有窮盡，乃

至於衆生的煩惱不可斷盡，我的供養也是沒有窮盡的。

這個地方要特別注意的，就是我們對任何一尊佛菩薩的供養，不要生起厭倦的心理，不要以為今天已經供養，明天就不必了；或者今生供養了，來生就可以不必。我們要知道，供養如來，是要時時刻刻都在做的。

同時，應該知道，除了用錢財供養以外，對於如說修行等等的法供養，在一切供養當中，是最為殊勝的，希望大家聽了以後，都能夠如法去修行！

己三 懶悔業障

庚一 牌名

復次，善男子！言懺悔業障者。

普賢菩薩的十大願王，前面已經講過了三個，現在繼續講第四懺悔業障這一大願王。每個人都有業障，站在學佛的立場來說，懺悔業障是非常重要的一個法門。依佛法說，我們因為存在著業障，對於修行實在是一種很大的障礙。好像有一大塊石頭擋在路上，我們行走時，一不小心踩踏到它，就會摔跤。在人生的大路上，業障，就是我們前途的障礙。佛法的懺悔法門，是懲除障礙唯一的利器。

講到懺悔，不只是佛教有這一個法門，一般宗教也

都有，好像中國的道教，西洋的基督教、天主教，以及回教，都會舉行懺悔的。我們要問，究竟向誰懺悔呢？天主教等說是向上帝懺悔，一般神教說是要向神懺悔。可是佛教，是要向自己懺悔，這與一般宗教求神赦免的思想，完全不同的。

我們的業障實在太多了，要怎樣懺悔才能去除呢？佛法說有三種方法，現在我就把它一樣樣地說明：

一、作法懺：在僧團裡面，出家眾總是用這種懺悔法。例如：得罪了人家，就向他求懺悔，請他原諒！假使犯了僧團的規律，就向僧團大眾求懺悔，請大眾允許你悔改。如果犯了某一條戒法，也是要向僧團求懺悔，究竟怎樣懺悔，這要看是犯了什麼樣的罪過再作決定了。總而言之，當我們做錯了事，就要依過錯的輕重而決定怎樣懺悔，有對一人懺悔，也有對多人懺悔，犯了什麼罪，就用什麼方法懺悔，這就叫做作法懺。

懺悔，是從我們的內心發出，就是覺得這樣做是不對的，不但對不起僧團，對不起佛教，也對不起自己！內心假如有了這樣的覺悟，自然而然的就要求懺悔，懇切保證以後不再犯了。假如自己不承認錯誤，別人逼迫你懺悔，你縱然懺悔了，那也是沒有用的。從出家人來說，要是有什麼錯誤，只可私下用溫和的語氣勸勉，啓

發他悔過向善的道心。真正的懺悔，應該從內心發露懺悔，才能徹底懲除業障，步上修善的大道。

一、取相懺：這是佛陀滅度以後，出家和在家的弟子們，所用的一種懺悔方法。前面的作法懺，是向大眾求懺悔；這裡的取相懺，是向佛菩薩懺悔。不論在佛寺或家庭裡面，都可以做的。要知道我們造作種種的惡業，就好像在黑暗中一樣。佛是最清淨、光明的，能夠激發我們生起懺悔心來，使我們的心地，也同樣得到清淨、光明。

我們在佛菩薩的聖像前懺悔，要用香花供養，必須精勤禮拜佛菩薩，同時稱念佛菩薩的聖號，而後真誠地發露懺悔，立誓以後不再造作，請佛菩薩為我們做證明。例如我們所念的八十八佛，就是依照懺悔文而有的懺悔方法，還有拜懺，也是屬於這一種。不過，一般只知道口念、身拜，不了解其中的意義。如果能了解它的內容，再供養、稱念名號，禮拜佛菩薩，請求證明，都是屬於自修的，能夠照著這樣去懺悔，都是取相懺。

我們的業障太多了，不妨用七天、或四十九天，專心地懺悔業障，用功到了相當的程度，蒙佛加被，將惡業壓抑下來，慢慢地就可以懲除業障了。本來我們時時心生恐怖，漸漸地感到身心清泰，好像放下了重擔那樣

的輕鬆；也會有種種的瑞相：比如佛菩薩出現在我們的面前；或者是供佛的花，在三、五天之內不會枯萎；或者把花放在桌上，也不會乾枯；或者有業障病，沒有服藥，竟忽然痊癒了，這都是業障懲除最有力的證明。

三、實相懺：這是用智慧懲罪的方法，就是以智慧通達宇宙人生的真理，那你所有的罪業就可以懲除了。好像我們交了幾個壞朋友，起初，因為不知道他們的惡習慣，還以為他們是很值得交往的，可是，相處久了，你知道了他們的行為，想要離開他們，那就很難了。跟那些壞朋友為伍，雖然你沒有主動去做壞事，但是他們找你一同去做不正當的事情，於是就糊里糊塗地跟著做了。假使當初你了解他們的為人，不與他們交往，就不會跟他們去做壞事。由這事就知道：我們造作罪惡，完全是由於智慧不夠，有的時候做了惡事，還以為做得很對。

所謂理懺，就是要用智慧去體驗，我們如果能夠體悟實相真理，那罪惡就可以懲除了。這與上面說的兩種懺法，完全不同。因為從內心懺起，所作的惡業，是由心造成的。所以業與心，有不可分的關係。惡業不是我們願意造的，往往是不由自主地造成的。能夠明白這種道理，就可以脫離惡業。

現在我說一個「杯弓蛇影」的故事，大家聽後就可以了解其中的道理。

話說中國晉朝時候有位叫樂廣的人，有一回招待客人飲酒，當客人飲得半醉的時候，發現杯裡有一條小蛇，回到家裡馬上感到肚子痛，以為吃下去的那條小蛇在作怪，看了好多醫生，不論怎麼治療總不能好。

所謂「心病還須心藥醫」，過了一段時間，當他再去探訪樂廣，又看到那條小蛇，使他不敢再飲酒。樂廣對他說：「這是掛在牆上的弓，映在杯中的影子，不是小蛇。」他聽了這句話，知道根本沒有蛇，於是病也就好了。

我們聽了這個故事，就知道世間一切法，本來是如幻如化的，可是，我們不了解這種道理，以為是真實有的，往往造了無邊的罪惡，沒有辦法解脫。有一首偈語說：「罪性本空由心造，心若滅時罪亦亡，心亡罪滅兩俱空，是則名爲真懺悔。」罪惡，經裡面把它比喻爲霜露，只要太陽一出來，立刻就會消失！罪惡也是一樣，只要智慧光一照，隨即就會融化，消失得沒有蹤影！所以說：「衆罪如霜露，慧日能消除」，講的就是這個道理。

懺悔，要從我們的內心開始，只有擺脫了惡業，內心才能得到安樂！所以說：「有罪當懺悔，懺悔則安

樂。」上面已說了三種懺悔的方法，前面的作法懺和取相懺兩種屬於事懺，比較容易做到，後面的實相懺是理懺，做起來就困難了。尤其在這末法時代，用理懺懺悔的人很少，一般都是用事懺懺悔。好像各地舉行禮懺法會：拜藥師懺、地藏懺、大悲懺，或者拜梁皇懺等，不論拜那一種，總是希望能夠懺除業障。

我們要拜懺，應該在規定的時間之內，按時去禮拜，不要因為今天有應酬，就不去了；也不要以為上個月已經拜過，這個月就不必了，如果抱着這樣的態度，拜懺就沒有多大的意思了。無論如何，一定要按規定的時間參加，才能得到拜懺的利益。

「復次」，普賢又叫了一聲「善男子」說：「所說的懺悔業障，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？」懺悔兩個字，是華梵並舉的專有名詞，華，是中華；梵，是印度，中華和印度兩國的名詞合起來用，叫華梵並舉。懺，在印度叫做懺摩，悔，在中國是懊悔的意思。現在各取一個字，成為懺悔。懺，是懺除過去曾經造作的罪業；悔，是懊悔自己犯了禁戒，以後不再去做。

懺摩，印度梵文叫做布薩，是發露的意思。一般人都是把自己所造的罪行隱藏起來，深怕人家知道了不好意思。可是佛法卻是要我們把罪惡向大家發露出來，不得隱藏蓋覆，不然，又要加一個罪名叫做「覆藏罪」，

所以佛法特別說發露懺悔的方法，現在把它說明如下：

發露懺悔是什麼意思？就是在大眾面前，坦白地把自己曾經犯過的罪過公布出來，請求大眾准許懺悔。佛在世的時候，僧團的比丘都採用這一種方法。當時，每隔半個月，比丘們要集合在一起，由一位長老比丘，對着大眾讀誦戒律，其他的比丘坐著靜靜地聽。誦戒完畢，在場的比丘，假使有那位覺得曾經做了錯事，有所違犯戒律，現在知道錯了，就請求老比丘以及諸位大德比丘，准許他懺悔，這種懺悔的方法，叫做發露懺悔。

當然，在大眾面前，公開坦白自己的過失，實在是一件很難爲情的事，一般人不容易做到。因爲一個人有時做錯了事，當時並不發覺，經過了一段時間，忽然覺得自己在某一天犯了過失，心裡感到很難受。但是明明知道錯了，要在大眾面前認錯，確實是非常不好意思。好像在什麼地方，無意中拿了人家一樣東西，當時既沒有被人家看見，自己也不知道那是犯了偷盜戒。可是，過後想想，深深覺得那樣做是不對的，這時如果向大眾宣布，我曾經偷了人家的東西，那是多麼難爲情呀！因此，很多人犯了罪，由於怕難爲情，不好意思當衆懺悔，這是非常不對的！

佛在世的時候，也有過這樣的事：有一個比丘做錯了事，當時只有佛和他兩個人知道。有一天，佛講完經

就把這個比丘叫了出來，要他向大眾發露懺悔，坦白承認自己所犯的錯誤！

可是這比丘對佛說：「你老人家要我懺悔，讓我有自新的機會，本來我應該遵從命令；但想到要在大眾面前，承認自己的過失，這是一件多麼難爲情的事，讓我要等到沒有人的時候，才向你老人家至誠地懺悔！」

佛很嚴肅地責備他說：「要你向大眾懺悔過失，你覺得很難爲情，可是，你做錯的當兒，爲什麼不覺得難爲情？」

比丘聽了，深深感到慚愧，立刻向大眾發露懺悔，請佛和大眾慈悲，原諒他的過失！

平常我們常說：「人非聖賢，孰能無過，過而能改，善莫大焉！」過失，大家都免不了會犯的，問題在於我們能不能悔過，如果能夠悔過，所謂：「君子之過如日月之蝕。」君子犯過失，好像太陽和月亮，雖然有時會遭到日蝕或是月蝕的現象，畢竟是少見的，君子的過失，也是很輕微的，一旦悔改，就可以自新，重新做好了。佛在戒經中也曾說：「自知有罪當懺悔，懺悔則安樂，不懺悔，罪益深。」自己知道了有罪過，應當要懺悔，懺悔就能得到安樂，假如不懺悔，罪過會更加嚴重。所以佛弟子，要是能夠懺悔各種罪業，身心就可以得到原本的清淨，可見懺悔是很重要的！（未完待續）